

美人傾國



Meiren
Qingguo

流溪 著

——帝王红颜的不了情愁

只会在字里行间愈加扑朔迷离。将她们的美丽与凄怆拽引纸上，不是祭奠，只为惦念。
所有义无反顾的温柔和亦步亦趋的追随，所有纠缠了数年的恩怨怨怨，
却再寻不到少时嫣然的笑容。前世为盟的魂灵一朝于过眼云烟的俗世重逢，
她们飞蛾扑火，执迷不悔，在似水流年里将青丝熬成白发，低头展颜，



WUHAN UNIVERSITY PRESS
武汉大学出版社

美人傾國



Meiren
Qingguo

流溪 著

——帝王红颜的不了情愁

只会在字里行间愈加扑朔迷离。将她们的美丽与爱恨拽引纸上，不是祭奠，只为惦念。所有义无反顾的温柔和亦步亦趋的追随，所有纠缠了数年的恩恩怨怨，却再寻不到少时嫣然的笑容。前世为盟的魂灵一朝于过眼云烟的俗她们飞蛾扑火，执迷不悔，在似水流年里将青丝熬成白发，低头展



WUHAN UNIVERSITY PRESS

武汉大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美人倾国:帝王红颜的不了情愁/流溪著. —武汉:武汉大学出版社,2010.9

ISBN 978-7-307-07822-2

I. 美… II. 流… III. 散文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
IV. I26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0)第 102462 号

责任编辑:白绍华 责任编辑:黄添生 版式设计:马 佳

出版发行:武汉大学出版社 (430072 武昌 珞珈山)

(电子邮件:wdp4@whu.edu.cn 网址:www.wdp.com.cn)

印刷:湖北恒泰印务有限公司

开本:787×1092 1/16 印张:5.75 字数:141千字 插页:2

版次:2010年9月第1版 2010年9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307-07822-2/I·406 定价:20.00元

版权所有,不得翻印;凡购买我社的图书,如有缺页、倒页、脱页等质量问题,请与当地图书销售部门联系调换。

自序

流溪

一直以为，她们只是男权世界里，俯首称臣的玩物。一朝伴于君王侧，纵也在轻歌曼舞里卿卿我我，却总难逃花团锦簇中，浮光掠影的宿命。所以，那情，也就成了似情非情。

于是，始终冷眼晒笑着，看她们飞蛾扑火，看她们执迷不悟，看她们在似水流年里将青丝熬成白发，低头展颜，却再寻不到少时嫣然的笑靥。

南朝陈后主说，“花开花落不长久，落红满地归寂中”，好花易凋，正如红颜命薄。可是，如若人生真的是一出折子戏，她们“噫呀”之间的叹息，又是最百转千回的慰藉，水袖微扬，尽赚看客的清泪。

倾国，倾城，不轻爱，前世为盟的魂灵一朝于过眼云烟的俗世重逢，所有义无反顾的温柔，所有亦步亦趋的追随，都可以谅解。

也知，一别经年的过往碎片，不是一朝一夕所能够黏合的，而那纠缠了数年的恩恩怨怨，只会在字里行间愈加扑朔迷离。

所以，请相信，执拗地将她们的美丽与爱恨拽引纸上，不是祭奠，只为惦念。

【目 录】

自 序 /1

多情却似总无情——夏姬 /1

后世很少有书去长篇称颂夏姬的美貌，因为确实难以形容。不同的时间，她占据着不一样的美。若定要用一种花去比喻，那么她只能是幽兰与罂粟的结合，清新淡雅却又风情万种，你自觉可以安静欣赏她的时候，实际已经中了她的毒，为她疯狂，已经是在所难免了。

谁能赋得长门事——陈阿娇、卫子夫 /19

两个生前水火不相容的女人，我执意做了一处说，只因她们为了一个男人，殊途同归。长门怨，其实是大汉后宫许多人的怨，纵使他的爱海水般深，每个女人分得的也不过是区区一瓢。当然，弱水三千，也只可取一瓢饮，只可惜，刘彻并不是那样的男人。或许也因此，才有了大汉盛世，才有了“秦皇汉武”的盛名。

短歌激吟不能长——甄洛 /34

总是很难去首肯那些所谓的乱世英雄情，他们于金戈铁马、指点江山的闲暇，消费了貂蝉的闭月羞花，孙尚香的剑胆琴心，大乔小乔的温婉可人，这些烽火缠绵再怎



么渲染，也算不到“情”字的头上去。如果，执意要寻得一段寄予，那么，只有飘落，算是还有一段可圈可点又可叹的过往。

一片幽情冷处浓——冯润 /52

都道悲欢皆关情，可是每每叙到这段情，总让人疼痛得欲说还休。好在时光的罅隙里，已窥不到一别经年的忧伤过往，触不到心底里触目惊心的伤痕。那么，还是装作视而不见，释然芥蒂吧。

毕竟，以爱为名，是什么都可以原谅的。

纵负江山不负卿——冯小怜 /72

又到了月圆之夜，推开柴房破朽的门，她想去看看月光，可是很遗憾，除了阴沉将压下来的几片乌云，她什么也看不见。好在倒也无所谓了，梁上悬下的白绫，已经打好了死结。冯小怜对着镜子，看着自己略带憔悴的脸，撇嘴一笑，邪笑，依然倾国倾城。

何时度尽桃花劫——萧氏 /91

一生荣华，一世沧桑，一辈子都在同那既定的命运纠结。当无尽的岁月将回忆中不可重来的光阴一点点吞噬，当辗转于乱世的美丽与哀愁重新穿行在盛世的悲喜里，不知她是否会发觉，蓦然回首的瞬间，竟走失了记忆，留下了忘却。

平生只慕逍遥游——王珠 /107

他们同最爱的人一起，纵情于自然里，逍遥在天地间，用彼此最真的心，从容于匆匆而过的岁岁年年，和俗世早没有了任何相干。

也许，当绚丽的容颜染上了岁月的尘埃，当祭奠的回忆沦陷在旧日的离乱里。我们会明白，那个华丽而潇洒的转身，原来，是透彻生命的睿智。

落尽繁花春又了——花蕊夫人 /127

荼靡，是黄泉道上的引路之花，但不管幽冥之地有多少未知和恐惧，她都不会害怕。因为，那里有等待着她的人。孟昶的情，她现今终于可以还了，她一人偷生到现在，其实，没有一天不是愧疚的。

她知，世间有许多情，如同那园里有姹紫嫣红如同她喜欢牡丹，亦是爱着芙蓉。可是，最终她只做了暮春荼靡的花蕊，韶华盛极，安然地同繁华，同灿烂，同忧伤离别。

别说，她是孤独的。因为，她有记忆，有期待，还有刻骨铭心的爱。

往事还如一梦中——大、小周后 /144

李煜的一生，半世荣华，半世艰辛，那大喜大悲的起落令人不胜唏嘘。唯一让人艳羡的，是他拥有两个女人的爱。一个温柔如水，虽有些许遗憾，但终是一段可以时时回首的记忆；一个热烈似火，虽经百般磨砺，却握着他的手走过生命最后一段旅程。

新曲当年悌帝王——李师师 /161

因为一场战乱，她与从前一刀两断，断得如此匆匆，甚至没有时间与故人执手离别，道一声珍重。好在对于赵佶，她永远都可以释然。终究谁也不是谁的谁，两人在喧嚣的寂寞中相互取暖，锦上添花，谁又能保得了明天，承诺得了乱世？

多情却似总无情——夏姬

(一)

春，仲春。

黄昏，夕阳西下。

一年之中并没有很多时节能如现在这般，看着日落西山、古道烟尘而不生出几分怅惘。

尤其，是对于离人。

如果不是看到满车的箱笼，恐怕无人知道，这队悠闲行走的人马是要离开故国，去往异乡。

道边，迟归的少男少女们依旧在嬉闹，他们手捧兰草、芍药，相互追逐着丢来丢去。

不要总是想像几千年前先民们的禁锢，“野有蔓草，零露漙漙。有美一人，婉如清扬。邂逅相遇，与子偕藏”。他们的自由与激情，有时是我们可望而不可即的。





尤其是仲春之会，这是少年男女们的节日。早在周王朝的时候，就以法律的形式庇护了这个时节自由，“中春之月，令会男女，于是时也，奔者不禁”。这个时候，如若哪家的长者干涉两情相悦，是要受处罚的。

装饰豪华的马车很快吸引了路人的目光，有人因为看呆了，将手中的兰草撒了一地。

“公子兰。”

车内的女子轻呼了一声，却惹得周围一阵惊慌。也是，在郑国的疆土上，谁敢直呼国君的名字。不过好在对这个郑国公主来说，没有什么事情是她不敢做的。她知道兰草是祖父母的定情信物，也是父亲郑穆公的生命象征。

仲春时节，她都同这些少年男女捧着满怀的花草丢来丢去笑闹着。她想，那时她该是叫不谙世事吧，不然为何迟迟未曾觉察到他羞怯而又炽热的目光。

那时，她已经是美丽的了，并且，可贵在美而不自知。一个人如若天生丽质却不以为然，确实会少生许多事端。

但是对于她，已经晚了。那时，他就明明白白地告诉她，她的美无人能及，在郑国，在普天之下。

无论哪个女人听到这样的话，都不能不为之动容吧。她也一样，于是，心甘情愿地奔赴了不复的万劫之途，并且，一错再错。

郑地民风开放，那是一个还没有生成束缚的时代。《诗经》中多写儿女情长的郑卫之音，从来就被当作乱世之音。孔夫子总是一而再，再而三地教导他的学生：放郑声，远佞人。郑声淫，佞人殆。

但是他们所做的事，却是哪个时代也无法饶恕的。

郑穆公一夜之间苍老了许多，为着这对不省心的儿女。他知道，王室发生这样的事，将不只是家丑，还是国耻。

他日夜忧愁，总希望找出一个万全之策。他想，他们到底还是两个孩子，以后漫长的路该走得顺畅些。

郑穆公在最后一次愁眉紧锁后，终于做出了决定。不是他心狠，只因除了将她远嫁，也别无它法了。

任何一个父亲，为他最漂亮的女儿选夫婿，一定是严格又挑剔的。但此时的郑穆公，却不得不退而求其次，他选中了陈国的大夫。

如此美貌的公主本应该般配国君的，少说也应该是个王子。如今嫁个大夫却都还诚惶诚恐的，唯恐人家在意过去。可见女人的名声果真不似男人，还有什么浪子回头，一旦狼藉，便再也回不去了。

于是，她踏上离乡的路，去嫁给一个叫夏御叔的男子。

从此，她有了一个新的名字：夏姬。这也是一个让历史永远铭记的名字。

仲春时节的欢会让她此时的离去少了几分忧伤的味道，但内心也还是忐忑的。一路上，她不止一次地同侍女荷华去想像，那个陈国大夫该是怎样的模样。

千百种假设，见到了，发现还是在意料之外的。

夏御叔不像她曾遇见的男子，总是对她赞不绝口。他是有些缄默的，不常说什么动人的话。有时她去逗他，他也只是握着她的手，东一句西一句地扯着，譬如，他会认真地说他名字的来历，他父亲是公子少西，字子夏，所以，他便以夏为姓。如果她愿意，姓少西氏也是没有关系的。

就是这些寻常到有些令人发笑的琐碎，令她在异乡感觉到了家的温暖。这种温暖，也收拢了她一度离乱的心。

她来陈国不到九个月，生下了儿子夏徵舒。这是一个令人尴尬的时间，儿子出生之后，她一直待在夏御叔的封地株林，不曾踏出半步。



不愿，亦是不敢。

她不用出门也知道外面的风言风语，怀胎不足九月，再加上些许她曾经糜烂生活的蛛丝马迹，便是茶余饭后最好的谈资。

她知道，那些嫉妒她美貌的女人们不会放弃这个绝好的攻击她的机会。

然而最令她担心的还是夏御叔，她的夫君。虽然他们只相处不足九个月，但在她的心里，她姓了他的姓，便是他的人。她已经试图与从前一刀两断，不知道此时会不会前功尽弃。

这个惯于沉默的男人还是没有说一句令她难堪的话。对于他们的儿子，对于她的过去，他也是质疑的，但他却不忍心为难她。他宁愿独自一人时偷偷地叹气，或者对着儿子翻来覆去地端详，他的内心也是纠结的，但是在她面前，却只能佯装平静。

他给儿子取字子南，夏姬喜欢这个名字，常常昵称他夏南。

在夏南渐渐长大的这些年里，她同过去相比就像换了一个人，郑国公主仿佛是她从未有过的身份，而过去的种种不堪，也似一场荒唐的梦。她对夏御叔，总是小心顺从，这里面有多少感激的成分，不得而知，也许是大半吧，但也就是这大半的感激足以让他们岁月安稳。

可见寻常夫妻，其实不必在意情爱的你多我少，日久天长，终究都要化为亲情与习惯。有人或因为感激或因为愧疚在一起，总觉得感情掺了杂质，不免遗憾，其实日久生情，皓首不离，不也是殊途同归？还非得有个美丽浪漫的开端，有个轰轰烈烈的收尾，除了那台子上的戏，几个人能有这样的荡气回肠。

转眼，过了十二年。

岁月仿佛不曾在她身上留下任何痕迹，反而更给她增添了风韵。如果昔日的族中子弟见到她，恐怕会感叹，此时的夏姬，才真的是天下无双。

于是，她足不出户的小心翼翼并没有肃清株林外的流言蜚语，反而愈演愈烈。旁人总道是她偷偷服用了什么苟草一类的仙草，以保年长而色不衰。侍女荷华外出回株林，总是替她愤愤不平。

其实她知道，还有更加恶劣的话。有人竟说她会什么采阳补阴的吸精大法，说白了就是她将愈加鲜妍，而她的夫君会日益羸弱。

那时候，她并不在乎，他好好地在她身边，只这一点便可以堵了众人的嘴。

所以，他突然一病不起时，她才会这样慌乱。她未曾想过更严重的后果，只觉他这一病，不就正验证了外人的猜测？

夏御叔死的那天，她没有哀号痛哭，或者已经是哀至心死了。她甚至想她确实就是别人眼中的红颜祸水，要不为何在她身边令她在乎的人都难逃一死。

她开始察觉到了前所未有的恐惧，她害怕将要到来并可能陪伴一生的孤独，夏南终究要长大，开拓自己的一片天地，而她是不是要永远待在这寂寞的株林里，直到生命的最后一刻。

（二）

灵堂之上见到夏姬，孔宁的心不由蓦地一动。虽是夏御叔的至交好友，但他并不常出入株林，见到这个女主人的次数更是屈指可数。

他知道她是有名的美女，也知道旁人对她的数不清的非议。或许也是因此，夏御叔在世的时候，他刻意避开了去，免得朋友之间生了芥蒂。

所以，他甚至没有细细地打量过她。他只记得往日的夏姬是明妍的，与一身素缟、不施粉黛的现在还是有分别的。

此时忧郁憔悴的夏姬就如同暮春的一束兰花，淡雅无奇，初看只



道是寻常，只一转身的瞬间，便会觉察到刻骨铭心的芳香。

也就是这别有的一番风味，惹了孔宁一看再看。

他炽热的目光同所有看她的男人们一模一样，她怎么会察觉不到。只是守着丈夫的灵柩，她有些心慌意乱。还没有做错什么事，就已经觉得愧疚了。

所幸的是，孔宁没有令她为难，祭奠完了好友，就同她告别离去。自始至终，孔宁同她未说过一句多余的话，但她看到了他眼中的怜惜，直觉告诉她，和这个男人终究是要发生点什么的。

果然，孔宁来株林愈加频繁，而且还频繁得理直气壮。好友故去，留下的孤儿寡母难道不该时时帮忙照料？夏姬也用这个借口令自己心安，她实在是太怕孤独了，因为夏南不久也要离开她了。

知道夏御叔故去的消息，郑国已经派了人来悼唁，同时将夏南接走。

她虽不舍，但总不想夏南如她一般，整日待在这寂寞的株林里。她要让他去远方，忘却丧父的忧伤，快乐地生活。

郑国，她的家，她知道他们会好好待他的。不论她做错了多少事，永远还是郑国最美丽的公主。

于是，夏南的离去，解掉了她最后的束缚。她在被掷向孤独深渊的时候，其实已经开始自我救赎。

她不再回避孔宁炽热的目光，她又已重新习惯那种炽烈的感觉。像公子蛮逝去以后的情景一模一样，她其实在重蹈覆辙。

夏姬的面容又变得明媚了，她恍然大悟，原来男人的宠爱才真的是保持容颜不老的仙草。她窃笑，那些妒忌她的女人们，怕是永远也无法同她相比了。

一向敏感的她，还是忽略了点什么，在孔宁含情脉脉望着她的时候，还有一个男人也在虎视眈眈。

仪行父，也是陈国重臣，也是夏御叔的至交。

同孔宁不同，许多年前，看她第一眼的时候，他就已经对她念念不忘。他也是因为朋友之妻，忍了很多年。现在终于可以名正言顺地接近她了，却不料，还是晚了一步。

看着孔宁进出株林如同自家庭院，他就愤怒得抓狂。他也屡屡痛骂自己，怎就如此下贱，为了一个女人，这样辗转反侧。

天涯何处无芳草，但夏姬，天下却只一个。

愈是想忘却，就愈是忘不掉。而且得不到的东西，也总是最好。

终于他等不及了，他甚至不再去想任何接近她的计策。这个时候，最直接的方法，便是最好的方法。

他一人骑马闯入株林，直呼她的名字。那一天，孔宁不在，其实他倒是希望他在的，痛痛快快敞开了争一番，他不信他会输给孔宁。

见到他，她并没有惊慌，其实内心还有一丝小小的惊喜。她依然是十几年前的那个被盛情宠坏了的小女孩，看着男人们为她反目成仇、大动干戈，有一种孩子气的心满意足。

她又一次证实了自己的魅力，当仪行父将她拥入怀中的时候，她没有丝毫抗拒。

任你是七尺男儿、一国重臣，一旦陷入恋爱之中，都像极了贪婪的孩童，行事让人忍俊不禁。

一日，孔宁偷穿了夏姬的锦裆四处炫耀。仪行父得知，竟不依不饶，将家国大事放在一边，直奔株林找她问个究竟。

本来就是别人在先你在后，既然谁都不愿放手，便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罢了，何必像个怨妇，非得计较个明白。白白地宠坏了夏姬，觉得男人不过是如此，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社稷之臣，心眼却比女人还细。

那天她强忍着笑，解下了自己穿的碧罗襦，给了仪行父。他满足



她拿着碧罗襦匆匆离去，谁也想不到他竟是又去向孔宁显摆，为一雪前耻。

这才是两个人争斗的开始，于是，才有了后面的骇人听闻。

孔宁不似仪行父是个直接的人，他看似不动声色，其实胸中大有丘壑。眼看着夏姬与仪行父的往来竟然比他还要密切，大有后来居上之势，这口气如何能够咽得下。

他想来想去，觉得普天之下能够替他出一口气的男人，除了国君，没有别人了。

陈灵公的贪色无人不知，拉他下水简直是易如反掌。

于是，一辆更加奢华的马车驶入株林。

这个时候，株林外的闲言碎语早已经被夏姬视为无所谓了，她想那些闲下工夫诋毁她的无非有两类人，男人和女人。女人定然是因为嫉妒，男人却是因为得不到。她如果因他们的毁誉而痛苦，便是遂了他们的愿。

她偏不。她要活得有声有色，她要让嫉妒她的女人更加嫉妒，覬觎她的男人们更加垂涎欲滴。

对于她的美，陈灵公早有耳闻。但到底是一国之君，自觉赏美无数。何况论年龄，她已经不是少女，想着千万不要盛名之下，其实难副，费他跑一趟腿不算，还白白跌了君王的架子。

见到了，才觉人们对她的形容竟然还是不够。六宫粉黛与她相比，已是可有可无的陪衬了。看到她，你可以忽略她的年纪，因为有一种美是模糊了年龄界限的。她有少女的烂漫，亦有妇人的高贵，当所有的不可能结合在一起时，就成了绝对的引人瞩目。

后世很少有书去长篇称颂夏姬的美貌，因为确实难以形容，不同的时间，她占据着不一样的美。若定要用一种花去比喻，那么她只能是幽兰与罌粟的结合，清新淡雅却又风情万种，你自觉可以安静欣赏

她的时候，实际已经中了她的毒，为她疯狂，已经是在所难免了。

那天，因为一个美丽的女主人，宾至如归，也定将会流连忘返。

看到荷华一脸未曾平定的惊讶，她哂笑一声：便是一国之君又能如何。

有人说，一个女人若能赢得异性的爱，便也同时赢得了同性的赞叹。果然是精辟。

第二天临朝，陈灵公笑骂了两位重臣：有如此佳人，如此乐事，何不早奏？两人的回答也倒机灵：君有味，臣先尝之；父有味，子先尝之。若尝而不美，不敢进于君也。

苟且之事却说得这样冠冕堂皇，也是少见。陈灵公细想了想后，认真答道：不然，譬如熊掌，就让寡人先尝也不妨。

满座俱笑。

不仅如此，朝堂之上，陈灵公还掀开衣襟，扯了贴体汗衫，同二臣的碧罗襦、锦裆相互比照，同做株林之约。

哪朝哪代有如此国君，如此大臣。不怪正直之士愤而起身制止：朝堂之上，秽语难闻，廉耻尽丧，体统俱失。君臣之敬，男女之别，沦灭已尽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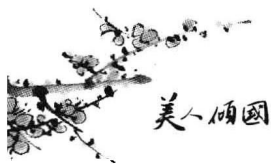
大臣泄治以忠义闻名，几句一针见血的话让陈灵公汗颜到以袖掩面。

看到国君如此羞愧，大有悔改之心，泄治觉得很欣慰。可是他不知，忠臣对于昏君，并不是明镜，而是绊脚石。他的冒死进谏只能为自己引来杀身之祸。

果然，泄治走后，陈灵公转身对孔宁、仪行父说：寡人宁得罪于泄治，也不肯舍此乐地。

君王的意思已经再明了不过了。

第二天，便已不见了泄治入朝。孔、仪二人买通去杀泄治的刺客



归来道：幸不辱命。

一个忠义之臣落得如此下场，虽有人赞他：身死名高，龙血比心。但是孔子却说：泄治以区区之一身，欲正一国之淫乱，死而无益。看来，不但陈灵公无药可救，陈国也将无药可救。

夏姬未杀泄治，泄治却因夏姬而死。这样的债，众人非要记到她的头上，能有什么办法？

从那以后，人们经常看到三辆马车同时驶向株林，外面的流言满天飞，却奈何不了夏姬，因为她根本无暇顾及了。

这样的生活一过就是几年，在她觉得有点烦腻的时候，听到了一个让她欣喜若狂的消息：夏南要回来了。

她总是数着夏南回家的日子，想像着夏南长大后的样子，却丝毫没有想，她的儿子该怎样面对她如此不堪的生活。

(三)

胡为乎株林？从夏南？

匪适株林，从夏南！

驾我乘马，说于株野。

乘我乘驹，朝食于株。

——《诗经·株林》

读这首诗，很少有人不大笑的，也很少有人不赞叹陈国人的幽默，“为什么去株林，是去找夏南？那些人去株林，是去找夏南的！乘着马车，在株林郊外休息，坐上大马驹，赶去株林吃早饭”。

莫说夏南不在陈国，就是在株林，那陈灵公和二位大臣又不是癖好龙阳，巴巴儿地去找夏南玩做什么？这首诗讽刺得太高明，既可拿